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

审计报告

京嘉鉴审字 G (2026) 第 6 号

北京嘉信达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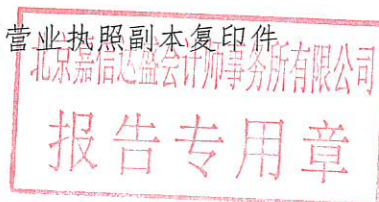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

审计报告

2025年度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 三、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 四、2025年度业务活动表
- 五、2025年度现金流量表
- 六、会计报表附注
- 七、管理层建议书
- 八、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 九、北京嘉信达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委托单位：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嘉信达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京嘉鉴审字 G (2026) 第 6 号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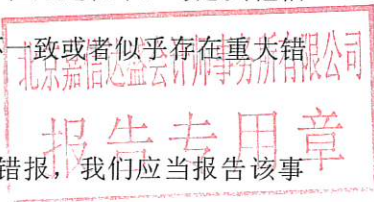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



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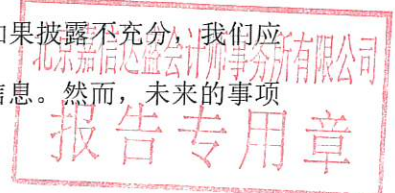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六、基本情况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3110000MJ0172143A，登记证书有效期为 2022 年 07 月 14 日至 2027 年 07 月 13 日。法定代表人为孙一钢，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3 号国家图书馆南区 C 栋 508、509、614，业务主管单位为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注册开办资金贰佰万元整。

七、财务状况

1.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4,529,437.59 元，其中：货币资金 4,910,475.37 元（现金 0.00 元；银行存款 4,910,475.37 元）；存货 16,990.00 元；固定资产原值 2,300.00 元，累计折旧 327.78 元，固定资产净值 1,972.22 元；文物文化资产 9,600,000.00 元。

2.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761.90 元，全部为流动负债，其中：应交税金 761.90 元。

3.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14,528,675.69 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 12,165,090.00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 2,363,585.69 元。

4.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 2025 年度收入 4,275,432.90 元，其中：捐赠收入 4,255,678.84 元，其他收入 19,754.06 元。

5.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 2025 年度支出 2,585,857.76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2,487,638.84 元，管理费用 98,218.92 元。

6.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 2025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2,487,638.84 元，上年末净资产 12,839,100.55 元，公益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9.38%；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0.00 元，行政办公支出 98,218.92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3.80%。

北京嘉信达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庞博
110000662382

李庞博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学锋
130500020001

王学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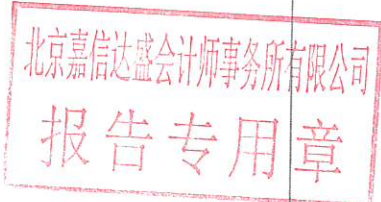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三日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2025年12月31日

基金会名称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10000MJ0172143A		
开户银行及账号	交通银行北京西三环支行 110061307013003940886		
财务机构名称	财务部		
会计机构负责人姓名	张立朝	专业技术职称	
会计姓名	侯帅英	专/兼职	兼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无	代理机构主管人姓名	无
设有银行账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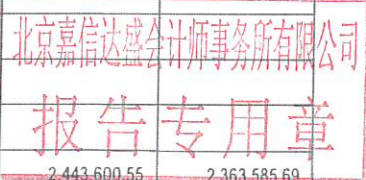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4,679,100.55	4,910,475.37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25		
预付账款	4	8,160,000.00		应交税金	26		761.90
存货	5		16,990.00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股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12,839,100.55	4,927,465.37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761.9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2,300.00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累计折旧	14		327.78				
固定资产净值	15		1,972.22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9,600,000.00	负债合计	38		761.90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9,601,972.22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2,443,600.55	2,363,585.69
无形资产	20			限定性净资产	40	10,395,500.00	12,165,090.00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41	12,839,100.55	14,528,675.69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合计	22	12,839,100.55	14,529,437.5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12,839,100.55	14,529,437.59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基金

2025 年度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 捐赠收入	1		13,928,427.48	13,928,427.48		4,255,678.84	4,255,678.84
提供服务收入	2						
商品销售收入	3						
政府补助收入	4						
投资收益	5						
其他收入	6	33,322.45		33,322.45	19,754.06		19,754.06
收入合计	7	33,322.45	13,928,427.48	13,961,749.93	19,754.06	4,255,678.84	4,275,432.90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8	4,065,495.92		4,065,495.92	2,487,638.84		2,487,638.84
(二) 管理费用	9	105,044.80		105,044.80	98,218.92		98,218.92
其中: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行政办公支出		105,044.80		105,044.80	98,218.92		98,218.92
其他							
(三) 筹资费用	10						
(四) 其他费用	11						
费用合计	12	4,170,540.72		4,170,540.72	2,585,857.76		2,585,857.76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3	4,504,746.56	-4,504,746.56		2,486,088.84	-2,486,088.84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 以“-”号填列)	14	367,528.29	9,423,680.92	9,791,209.21	-80,014.86	1,769,590.00	1,689,575.14

北京嘉信达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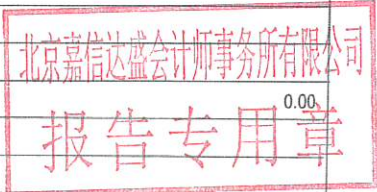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2,990,000.00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19,754.06
现金流入小计	8	3,009,754.06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675,0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563,950.0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97,129.24
现金流出小计	13	1,336,079.24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1,673,674.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0.0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1,442,300.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1,442,3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1,442,3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231,374.82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22 年 07 月 14 日经北京市民政局批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10000MJ0172143A, 法定代表人: 孙一钢。

业务主管单位: 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业务范围: 资助图书馆建设; 资助馆藏文献保护、研究、展示、开发、利用; 资助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的公益项目; 资助与图书馆相关的文化公益项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01 月 0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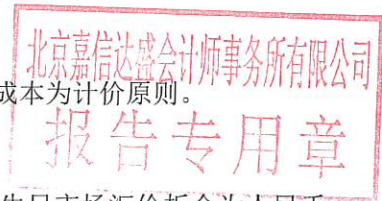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 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 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 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 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筹资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



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 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即：在坏账损失实际发生前，就依据权责发生制原则估计损失，并同时形成坏账准备，待坏账损失实际发生时再冲减坏账准备。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 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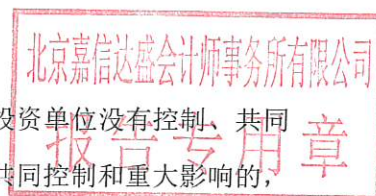
9.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年	5%	31.67%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1.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12.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基金会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13.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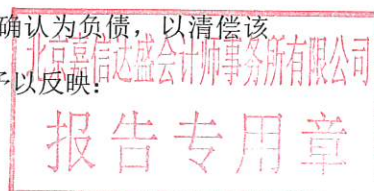
14.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



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实际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17. 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基金会的支出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

(1) 业务活动成本核算本基金会为了实现业务活动目标、开展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 管理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组织和管理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 筹资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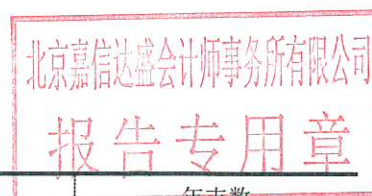
(4) 其他费用核算基金会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筹资费用中的费用。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679,100.55	4,910,475.37
合计		4,679,100.55	4,910,475.37

2.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龄：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8,160,000.00		8,160,000.00			
合计	8,160,000.00		8,160,000.00			

3. 存货

(1) 存货明细如下：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1. 原材料				
2. 库存商品				
3. 接受捐赠物资		1,265,678.84	1,248,688.84	16,990.00
4. 低值易耗品				
合计		1,265,678.84	1,248,688.84	16,990.00

(2) 存货跌价准备明细如下：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1. 原材料					
2. 库存商品					
3. 接受捐赠物资					
4. 低值易耗品					
合计					

4.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文物文化资产

(1) 固定资产类别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2,300.00		2,300.00
其中：办公家具		2,300.00		2,30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327.78		327.78
其中：办公家具		327.78		327.78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72.22
其中：办公家具				1,972.22



(2) 固定资产用途如下：

用途	年初数			期末数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自用				2,300.00	327.78	1,972.22
合计				2,300.00	327.78	1,972.22

(3) 文物文化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钦定四库全书荟要		9,600,000.00

5. 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适用税率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61.90	—
合计		761.90	—

6. 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非限定性净资产	2,443,600.55	2,505,842.90	2,585,857.76	2,363,585.69
限定性净资产	10,395,500.00	4,255,678.84	2,486,088.84	12,165,090.00
合计	12,839,100.55	6,761,521.74	5,071,946.60	14,528,675.69

净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2025 年收入 4,275,432.90 元，支出 2,585,857.76 元，收入大于支出，形成结余 1,689,575.14 元。

7. 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赠收入	4,255,678.84	13,928,427.48
其他收入	19,754.06	33,322.45
合计	4,275,432.90	13,961,749.93

(1) 大额捐赠收入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1.浙江奥特莱斯广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中：捐款	1,000,000.00		1,000,000.00			
2.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其中：捐款	300,000.00		300,000.00			
3.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	741,801.01		741,801.01	830,007.00		830,007.00
其中：捐物	741,801.01		741,801.01	830,007.00		830,007.00
4.北京青松在线教育科技 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其中：捐款	600,000.00		600,000.00			
5.接力出版社有限公司	259,466.76		259,466.76			
其中：捐物	259,466.76		259,466.76			
6.甄健康（北京）文化科 技有限公司（已更名瑞露 飞香甄健康科技（北京） 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中：捐款				1,000,000.00		1,000,000.00



7.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990,000.00		990,000.00	8,910,000.00		8,910,000.00
其中：捐款	990,000.00		990,000.00	8,910,000.00		8,910,000.00
8.爱心人士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中：捐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891,267.77		3,891,267.77	13,740,007.00		13,740,007.00

8. 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公益活动成本	2,487,638.84	4,065,495.92
其中：图书馆服务公益项目	1,020,201.01	2,020,025.84
珍贵古籍影印文献典藏计划慈善项目	50,000.00	12,549.60
向善阅读专项基金	675,000.00	1,750,000.00
露酒文化研究与传播项目	320,500.00	94,500.00
“四季童读”公益阅读推广项目	421,937.83	188,420.48
合计	2,487,638.84	4,065,495.92

其中北京国家图书馆基金会专项基金收支情况：

明 细	2025 年度收入	2025 年度支出
向善阅读专项基金		675,000.00
合计		675,000.00

9.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2.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97,863.33	103,584.74
3. 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327.78	
其中：房地产损耗及使用费		
固定资产折旧	327.78	
无形资产摊销		
其他		
4. 资产减值及处置损失		
5. 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27.81	1,460.06
其中：印花税	27.81	1,460.06
合计	98,218.92	105,044.80



五、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 列示本届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的理事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

理事会成员姓名	工作单位	理事会职务	是否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
---------	------	-------	-------------



孙一钢	国家图书馆	理事长	否
霍瑞娟	国家图书馆	副理事长	否
张立朝	国家图书馆	秘书长	否
李广建	北京大学	理事	否
孙伯阳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有限公司	理事	否

上述理事会成员共计 5 人，均未在本基金会领取薪金等报酬。

2. 基金会共有员工 5 人，其中秘书长 1 人，其他员工 4 人，均未在本基金会领取工资薪金。

六、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1. 公益事业支出比例说明

公益事业支出（业务活动成本中直接用于开展符合公益目的的活动的费用）	上年末净资产	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
2,487,638.84	12,839,100.55	19.38%

说明：本基金会 2025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2,487,638.84 元，上年末净资产 12,839,100.55 元，公益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9.38%。

2.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说明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行政办公支出	小计	本年支出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
	98,218.92	98,218.92	2,585,857.76	3.80%

七、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总计
图书馆服务公益项目	1,443,741.01	826,751.01			193,450.00		1,020,201.01
珍贵古籍影印文献典藏计划慈善项目	990,000.00				50,000.00		50,000.00
向善阅读专项基金	-	675,000.00					675,000.00
优质文献资源推广项目	1,000,000.00						
合计	3,433,741.01	1,501,751.01			243,450.00		1,745,201.01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1. 重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基金会的关系
国家图书馆	发起人、理事和监事来源单位、原始基金捐赠人



北京大学	理事来源单位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有限公司	理事来源单位
孙一钢（理事长）	关键管理人员
霍瑞娟（副理事长）	关键管理人员
张立朝（秘书长）	关键管理人员
李广建（理事）	关键管理人员
孙伯阳（理事）	关键管理人员
孙乐（监事）	关键管理人员
常 祯（专项基金管理委员会主任）	关键管理人员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浙江奥特莱斯广场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	主要捐赠人
北京青松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接力出版社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北京国图创新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发起人下属公司
北京书海方舟物流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下属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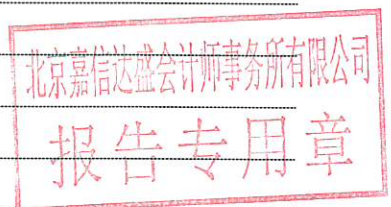
2. 关联交易

（1）出资方及出资金额

关联方	出资额
国家图书馆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捐赠收入、捐赠支出

关联方	接受的捐赠收入	捐赠支出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990,000.00	
浙江奥特莱斯广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	
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00,000.00	
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	741,801.01	
北京青松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接力出版社有限公司	259,466.76	



（3）购买关联方服务

关联方	基金会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基金会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北京国图创新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320,500.00
北京书海方舟物流有限公司		185,450.00

关联方交易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

3. 关联方往来

无。

九、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名称	来源	时间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用途	备注
展柜	购买	2025.3.7	个	1	2,300.00	2,300.00	自用	
钦定四库全书荟要	购买	2025.4.17	套	1	9,600,000.00	9,600,000.00	存藏服务	
合计						9,602,300.00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限定性收入项目	金额	来源	时间或用途限定的具体内容
“四季童读”公益阅读推广项目	421,937.83	捐赠收入	“四季童读”公益阅读推广项目
典籍里的金融文化项目	300,000.00	捐赠收入	典籍里的金融文化项目
图书馆服务公益项目	1,443,741.01	捐赠收入	图书馆服务公益项目
优质文献资源推广项目	1,000,000.00	捐赠收入	优质文献资源推广项目
珍贵典籍征集与保护计划	100,000.00	捐赠收入	珍贵典籍征集与保护计划
珍贵古籍影印文献典藏计划慈善项目	990,000.00	捐赠收入	珍贵古籍影印文献典藏计划慈善项目
合计	4,255,678.84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四、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五、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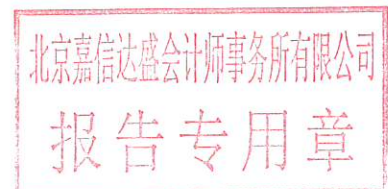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二〇二五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

单位负责人：孙一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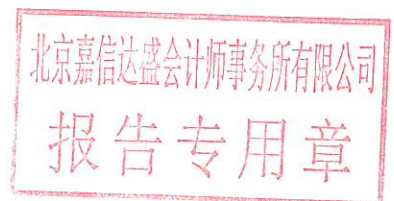
孙一钢

财务负责人：张立朝

张立朝

日期：2026年2月13日

日期：2026年2月13日



管理建议书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

对你基金会无管理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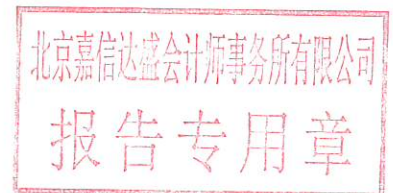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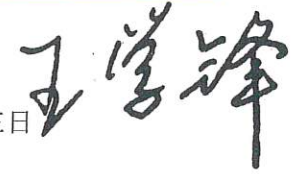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三日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北京国家图书馆事业发展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贵基金会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审核了贵基金会编制的《2025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并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京嘉鉴审字 G（2026）第 6 号。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主席令第 43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贵基金会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年度工作报告，年度工作报告应当包括：财务会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审计报告，开展募捐、接受捐赠、提供资助等活动的情况以及人员和机构的变动情况等。编制年度工作报告是贵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与年度工作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并使其公允反映。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对贵基金会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对贵基金会编制的《2025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进行审核，对其是否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的规定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贵基金会是否按照相关规定编制《2025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以及所载财务专项信息与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获取相关的审核证据。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2025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公益事业（慈善活动）的财务专项信息



(一) 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项目	本年捐赠额(元)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一、本年捐赠收入	2,990,000.00	1,265,678.84	用于图书馆服务公益项目、“四季童读”公益阅读推广项目、珍贵古籍影印文献典藏计划慈善项目、优质文献资源推广项目、珍贵典籍征集与保护计划、典籍里的金融文化项目
(一) 来自境内的捐赠	2,990,000.00	1,265,678.84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2,990,000.00	1,265,678.84	
(二) 来自境外的捐赠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的赠与)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990,000.00		
浙江奥特莱斯广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		用于优质文献资源推广项目
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00,000.00		用于典籍里的金融文化项目
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		741,801.01	用于图书馆服务公益项目
北京青松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用于图书馆服务公益项目
接力出版社有限公司		259,466.76	用于“四季童读”公益阅读推广项目

(二) 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慈善活动支出、管理费用的比例

项目	数额
上年末净资产	12,839,100.55
本年度总支出	2,585,857.76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2,487,638.84
管理费用	98,218.92
其他支出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占前三年年末净资产平均数的比例)	19.38%(41.29%)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3.80%

上年末净资产 12,839,100.55 元，公益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9.38%。

(三)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总计
图书馆服务公益项目	1,443,741.01	826,751.01			193,450.00		1,020,201.01
珍贵古籍影印文献典藏计划慈善项目	990,000.00				50,000.00		50,000.00
向善阅读专项基金		675,000.00					675,000.00
优质文献资源推广项目	1,000,000.00						
合计	3,433,741.01	1,501,751.01			243,450.00		1,745,201.01

(四)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明细表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元)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图书馆服务公益项目	北京书海方舟物流有限公司	185,450.00	7.45%	图书运输费
图书馆服务公益项目	中共龙港市委宣传统战部	419,190.03	16.85%	捐赠物资
图书馆服务公益项目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339,600.98	13.65%	捐赠物资
珍贵古籍影印文献典藏计划慈善项目	北京嘉信达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50,000.00	2.01%	审计费
向善阅读专项基金	北京市昌平区向上学校	675,000.00	27.13%	捐赠款
合计		1,669,241.01	67.09%	

(五) 委托理财

无。

(六) 投资收益

无。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定义

关联方关系是指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发起人、理事主要来源单位（1/5 以上理事来自该单位）、对外投资的被投资方、共同投资方、主要捐赠人等，以及其他在实质上与基金会存在重大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的单位或个人，构成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是指关联方之间转移资源、劳务或义务的行为，而不论是否收取价款。

如购买或销售商品、购买或销售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提供或接受劳务、担保、提供资金（捐赠、贷款或股权投资）、租赁、代理、研究与开发项目转移、许可协议、代表民间非营利组织或由民间非营利组织代表另一方进行债务结算，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基金会的关系
国家图书馆	发起人、理事和监事来源单位、原始基金捐赠人
北京大学	理事来源单位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有限公司	理事来源单位
孙一钢（理事长）	关键管理人员
霍瑞娟（副理事长）	关键管理人员
张立朝（秘书长）	关键管理人员
李广建（理事）	关键管理人员
孙伯阳（理事）	关键管理人员
孙乐（监事）	关键管理人员
常祯（专项基金管理委员会主任）	关键管理人员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浙江奥特莱斯广场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	主要捐赠人
北京青松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接力出版社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北京国图创新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发起人下属公司
北京书海方舟物流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下属公司

（3）关联方交易

① 出资方及出资金额

关联方	出资额
国家图书馆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② 捐赠收入、捐赠支出

关联方	接受的捐赠收入	捐赠支出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990,000.00	
浙江奥特莱斯广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	
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00,000.00	
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	741,801.01	
北京青松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接力出版社有限公司	259,466.76	

③ 购买关联方服务



关联方	基金会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基金会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北京国图创新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320,500.00
北京书海方舟物流有限公司		185,450.00

关联方交易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

(4)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无。

(5)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无。

(6)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无。

(7)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无。

四、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基金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上述财务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的规定，未发现与经我们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五、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为了更好地理解相关信息，上述《2025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及其审计报告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基金会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2025年度工作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庞博
110000662382

李庞博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学锋
130500020001

王学锋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三日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4633652471F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北京嘉信达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郭凌金

经营范围 承办各类企业的审计、验资、资产评估、咨询、中介服务及其他法定业务；人力资源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7年09月04日

营业期限 1997年09月04日至 2047年09月03日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平谷区平镇超前路9号科技园区昌平园五层



仅供京嘉信字 G (2026) 第 6 号报告附件使用

登记机关



2020年 10月 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信达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郭凌金
 办公场所：北京市昌平区平遥门科技园五层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004
 注册资本(出资额)：2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协(2000)141号
 批准设立日期：2000-02-04

仅供京嘉信字G(2026)第6号报告附件使用

证书序号：NO.006784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六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李茂博
证书编号：110000662382



1101140416986

年 月 日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证书编号：110000662382
No. of Certificate
发证日期：2016 年 07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 李茂博

年 月 日



姓名 李茂博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03-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民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20102198803195316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05 月 22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05 月 22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姓名 王学锋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56-03-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唐山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203560304034
 Identity card N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17-05-22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17-05-22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王学锋
 证书编号：130500020001

注册会计师王学锋

2017年11月29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11月29日